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公司股东联泓集团有限公司提名于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于浩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补选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6日

附件：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于浩先生简历

于浩先生，197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为中国中文信息学会监事，中国人工智能学会NLU专委会副主任，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科学技术委员会顾问及中关村100企业家俱乐部理事。2021年11月至2023年8月任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创新发展中心董事总经理；2023年9月至2025年11月任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创新发展中心董事总经理、前瞻技术研究院院长；2025年11月至今任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创新发展中心董事总经理、前瞻技术研究院院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于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上述单位任职外，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和《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条件和要求。